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許智斌
電話：082-318823#66358
電子信箱：abin3007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漁字第11400983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 (371020000A_1140098314_ATTACH1.jpg、
371020000A_114009831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金水漁港因工程施工需要」，自114年12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，限制設籍漁船以外船舶入港停泊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漁港法第15條第2項及1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農業部漁業署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金門縣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九岸巡隊、金門縣各鄉鎮公所、金門縣港務處、金門區漁會
副本：本府觀光處、本府產業發展處



漁港管理課 發展所 114/11/27



1140370488

有附件